根据《理财公司理财产品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》 就部分存续封闭式理财产品允许发生情形 的提示性公告

尊敬的投资者:

根据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《理财公司理财产品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》(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〔2021〕14 号)等相关规定,平安理财有限责任公司(以下简称"本公司")拟对部分存续封闭式理财产品(见附件产品清单)允许发生的情形,提示性公告如下:

1、部分理财产品允许单一投资者持有份额超过总份额 50%(具体以本公司登记的信息为准);且可能存在"投资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,并且需要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的资产,且上述资产的比例达到理财产品净资产 50%以上"的情形。涉及产品清单详见本公告附件 1。

特此公告。

平安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 8 月 10 日

附件 1: 产品清单

产品代码	产品简称
XXDLGS01211401	鑫享全球大类资产趋势一年1号封闭式

注释:产品存续信息截至2022年8月3日